

证券代码：839463

证券简称：时代光影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时代光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、签字会计师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前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项目合伙人冯建江，签字注册会计师樊艳丽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滕友平。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变更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44）。

二、本次变更审计项目相关人员的原因

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收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会计师变更告知函》，函件主要内容为因事务所内部人员调整，现调整项目合伙人冯建江为樊艳丽、调整签字会计师樊艳丽为杨丹。

三、变更后审计项目相关人员情况

项目合伙人樊艳丽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 年开始在该所执业，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三家上市公司报告和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，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签字会计师杨丹，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6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 年开始在该所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多家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、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四、本次人员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人员变更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会计师变更告知函》

北京时代光影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13 日